**廠 商 投 標 減 價 單**

本廠商今投標承售貴部 **(案號: )**案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區 分 | 組(項) | **分組總價 (新台幣，請以大寫書寫：壹、貳、叁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)** |
| 優先  減價 | 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一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二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三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四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五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六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七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八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
1. **本報價單之報價有效期至本日起30日內有效；如屬招標文件規定先行以保留決標辦理者，廠商報價有效期至決標簽約日止。**
2. **投標標的原產地(敘明國家或地區)：**

此 致

國防部

廠商名稱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公司章戳 | 負責人章戳 |
|  |  |

中 華 民 國 104 年 月 日

**廠 商 投 標 減 價 單**

本廠商今投標承售貴部 **(案號: )**案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區 分 | 組(項) | **分項總價 (新台幣，請以大寫書寫：壹、貳、叁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)** |
| 優先  減價 | 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一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二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三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四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五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六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七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| 第八次  減價 | 佰 拾 億 仟 佰 拾 萬  仟 佰 拾 元 角 分正。 |

1. **本報價單之報價有效期至本日起30日內有效；如屬招標文件規定先行以保留決標辦理者，廠商報價有效期至決標簽約日止。**
2. **投標標的原產地(敘明國家或地區)：**

此 致

國防部

廠商名稱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公司章戳 | 負責人章戳 |
|  |  |

中 華 民 國 104 年 月 日